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0)

**獨立非執行董事、
審核委員會成員及
薪酬委員會成員之變更**

董事會宣佈，陳文龍先生已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成員及薪酬委員會成員，陳玉生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成員及薪酬委員會成員，並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一日起生效。

華保亞洲發展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陳文龍先生因從事其他須投放更多時間之業務，已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成員及薪酬委員會成員，並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一日起生效。

陳文龍先生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不同意見，亦無任何有關彼辭任之事項須提呈本公司之股東或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

董事會謹此對陳文龍先生在任期間為本公司作出之寶貴貢獻深表謝意。

董事會欣然宣佈，陳玉生先生（「陳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成員及薪酬委員會成員，由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一日起生效。

陳先生，65歲，為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四州集團有限公司、國美電器控股有限公司及意馬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先生於銀行及金融業擁有逾30年經驗，彼亦曾任一間本地銀行的高級總經理及深圳一間中外合資銀行的執行董事。陳先生曾於1999年9月至2002年7月期間為世紀建業(集團)有限公司之主席，並曾於1993年至1995年間出任香港建屋貸款有限公司的董事，該兩間公司均為聯交所上市公司。

於本公佈日期，陳先生並無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香港法例第571章）所界定於本公司股份擁有任何權益。除上文披露者外，陳先生並無出任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如有）任何其他職位，於過去三年亦無出任任何香港或其他地方上市公司之董事。陳先生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其他主要或控股股東（各詞定義見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關係。

陳先生與本公司並無訂立服務協議，亦無特定委任年。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陳先生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輪值退任，惟符合資格膺選連任。陳先生之酬金將由董事會經參考彼於本公司之職務及職責、本公司業績及當時市況後釐定。

除上文披露者外，概無有關委任陳先生之進一步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亦無其他須知會本公司股東之事宜。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歡迎陳先生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華保亞洲發展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朱威廉

香港，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楊永東先生、朱威廉先生及馮舜華女士；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張東林先生；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曾偉華先生、蔡錫州先生及陳玉生先生。

* 僅供識別